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6]2437号文核准，公司于2016年11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86.35万股，每股发行价为30.53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9,802.27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092.34万元及与发行费用相关的增值税进项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4,465.00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1月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6]4993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19年1月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5,807.47万元，2019年上半年公司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1,436.60万元，扣除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利息收入、银行手续费等影响后，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4,377.84万元。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指引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16年12月12日，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凯莱英制药有限公司、吉林凯莱英医药化学有限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天津分行”）和中国银河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浦发银行天津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0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单位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天津分行	77040155300000457	24.63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天津分行	77040155300000465	4,353.21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天津分行	77040155300000473	2019年3月21日销户
天津凯莱英制药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天津分行	77040154800000560	2019年3月21日销户
吉林凯莱英医药化学有限公司	浦发银行天津分行	77040154740008317	2019年3月21日销户
	合计		4,377.84

三、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06月30日止，公司实际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60,182.53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如附件所示。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未出现异常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9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9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过程中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日

附件: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及相关增值税进项税额)		64,465.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36.6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182.5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药物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8,963.00	8,963.00	1,436.60	4,661.40	52.01	2019年12月 (注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天津凯莱英制药有限公司药物生产建设项目	否	21,113.00	21,113.00	-	21,113.00	100.00	2017年9月	-283.06	否(注2)	否
3. 吉林凯莱英医药化学有限公司药物生产建设项目	否	20,389.00	20,389.00	-	20,408.13	100.09	2018年12月	12,200.46	是	否
4.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4,000.00	14,000.00	-	14,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4,465.00	64,465.00	1,436.60	60,182.53			11,917.40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64,465.00	64,465.00	1,436.60	60,182.53			11,917.4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注 1: 2018 年 12 月 28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同意调整“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药物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度, 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 2019 年 12 月。</p> <p>注 2: (1) 天津凯莱英制药有限公司药物生产建设项目产生效益暂未达预期, 主要原因系该项目产能利用率处于逐渐释放阶段, 并且固定资产投入高, 对应 2019 年 1-6 月折旧摊销费用较高。(2) 受国内医药政策、医药监管部门调整等因素影响, 部分客户相关新药审批进展未达预期, 导致部分已签订单在 2019 年 1-6 月未产生预期效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2016 年 12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置换资金总额为 22,847.88 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药物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未完工, 故存在募集资金结余。</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募投项目, 目前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监管专项帐户。									

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过程中不存在重大问题，未发生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